

池州学院文件

校就字〔2018〕8号

关于报送2019届毕业生就业创业信息员 名单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:

为进一步做好我校就业创业服务工作，不断完善就业创业服务平台，畅通就业创业信息渠道，及时有效的将就业创业政策、招聘信息及相关事项传递给每一位毕业生，特在2019届毕业生中设立毕业生就业创业信息员，构建“班级就业创业信息员——毕业班辅导员——各二级学院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——校就业创业指导中心”的就业创业工作网络体系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就业创业信息员的基本条件

1. 热情友好、热心公益，扎实肯干，愿意承担就业创业信息员工作，乐于为大家服务；
2. 有较强的责任心和组织协调能力，综合素质好；
3. 有良好的群众基础，在同学中有较高威信，凝聚力强。

二、就业创业信息员的主要职责

1. 就业创业信息员应认真学习并能积极宣传就业创业工作政策法规，引导班级同学树立正确的就业、择业观和创业意识；

2. 就业创业信息员填报信息应准确无误，接收到的就业创业指导及招聘信息后应及时传递、反馈至每一位班级学生，确保信息畅通快捷；

3. 就业创业信息员应主动与同学交流，了解班级同学对就业创业指导、服务的需求和建议，及时反馈给就业创业指导中心老师；

4. 就业创业信息员联系方式若有变动，应及时到就业创业指导中心更改。

三、就业创业信息员享有的权利

可优先获得就业创业相关课程的培训、最新的招聘信息以及各种就业服务，对于工作表现出色的信息员，学校将优先向用人单位推荐。

四、相关要求：

1. 就业创业信息员采用自荐和辅导员推荐相结合的方式。辅导员应在学生中进行宣传动员，各专业每班推荐 1 名就业创业信息员。各二级学院负责本学院学生的报名和审核，汇总后于 9 月 26 日前将就业创业信息员自荐表（电子版和纸质版）和就业创业信息员汇总表（电子版）报就业创业指导中心。

2. 根据各二级学院上报的名单，就业创业指导中心认真审核后确定就业创业信息员名单，各二级学院通知就业创业信息员加入到池院 19 届毕业生信息员 QQ 群和微信群且备注所在班级名称。

QQ 群号：789596948

微信二维码:



3. 就业创业信息员一经录用，原则上不再更换。

附件：1. 池州学院就业创业信息员自荐表

2. 池州学院就业创业信息员汇总表

